证券代码:002480　证券简称:新筑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6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0年1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根据相关规定,现发布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1月20日下午15:00。

2、网络投票的日期和时间为:2020年1月2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月20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月20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股权登记日:2020年1月13日。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方式。

(六)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于股权登记日2020年1月1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 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

(七)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四川新津县工业园区A区兴园三路99号公司324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	《关于放弃参股公司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1项议案需以特别决议方式进行;第4项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对单独计票情况进行披露,且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告编号:2020-001),内容详见2020年1月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三、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放弃参股公司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0年1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3、登记地点:四川新津工业园区A区兴园3路99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法人股东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和代理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自然人股东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可采用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应在2020年1月15日前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不接受电话登记;

(4)注意事项: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

(二)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张杨;

2、联系电话(传真):028-82550671;

3、地址:四川新津工业园区A区兴园3路99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邮箱:vendition@xinzhu.com ;

5、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 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16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480

2、投票简称:“新筑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1月20日　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月20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月20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单位(本人)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00	《关于放弃参股公司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注:1、上述议案,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对应栏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2、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时止。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授权委托书应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法人股东印章。

委托人/单位(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单位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单位股票账号:

委托人/单位持股数:

委托人/单位持有股份的性质: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签发日期:

附件三

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名称(姓名)	
地址	
有效证件及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股份性质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填写日期	

证券代码:002480　证券简称:新筑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7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并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新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筑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新津聚英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英科技”)通知,获悉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并再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基本情况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新筑投资	否	200	4.39	0.31	2017-5-17	2020-1-15	宜宾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新筑投资	否	250	5.48	0.38	否	否	2020-1-15	注*	宜宾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
聚英科技		150	9.32	0.23						

注*:本次质押系为新筑投资的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所需,主债务合同期限为 2020年1月15日至2023年1月15日,债务人清偿所有债务后,新筑投资及聚英科技将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三)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新筑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聚英科技、新津新联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新津新联”)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新筑投资	4,559.8451	7.00	4,300	4,550	99.78	6.99	-	-	-	-
聚英科技	1,609.20	2.47	1,450	1,600	99.43	2.46	-	-	-	-
新津新联	900.3808	1.38	900	900	99.96	1.38	-	-	-	-
合计	7,069.4259	10.86	6,650	7,050	99.73	10.83	-	-	-	-

二、备查文件

(一)解除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二)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603328　证券简称:依顿电子　公告编号:2020-002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本次计划实施前,公司控股股东依顿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依顿投资”)持有公司股份700,038,128股,占披露减持计划时公司总股本的70.13%。上述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取得的股份以及发行上市后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公司分别于2019年9月10日、10月31日披露了依顿投资关于大宗交易及竞价交易方式的股份减持计划(　　公告编号:临2019-042、临2019-050),依顿投资拟自2019年9月16日-2020年3月13日期间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4%的股份,即不超过39,929,201股,且任意连续90日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即不超过19,964,600股;拟自2019年11月21日-2020年3月13日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2%的股份,即不超过19,964,600股,且任意连续90日内通过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即不超过9,982,300股。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截至本公告日,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实施时间已过半, 依顿投资2019年12月3日至12月11日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本公司股份9,982,098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00%,此外,依顿投资于2019年9月16日至2020年1月6日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累计减持公司股票24,087,5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2.41 %。综上,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内,依顿投资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本公司股份34,069,59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41%。本次减持后,截止披露日,依顿投资仍持有公司股份665,968,53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6.71%。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依顿投资	5%以上第一大股东	700,038,128	70.13%	IPO前取得:350,019,064股 其他方式取得:350,019,064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其他原因: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依顿投资	34,069,598	3.41%	2019/9/16~2020/1/6	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	9.59-12.09	355,170,804.32	665,968,530	66.71%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亦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在减持期间内,依顿投资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择机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

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依顿投资严格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17日

证券代码:603133　证券简称:碳元科技　公告编号:2020-009

碳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注销原因:根据《碳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 “《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房凯涵因离职原因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应由公司回购注销。

●本次回购注销股份的有关情况

单位:股

回购股份数量	注销股份数量	注销日期
30,000	30,000	2020年1月21日

一、本次回购注销的审批情况

碳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激励计划》、《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房凯涵因离职原因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应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数量30,000股,回购价格7.923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其他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依据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房凯涵因离职原因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应由公司回购注销。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规定,以及公司《激励计划》、与激励对象签订的《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公司有权单方面回购注销本次股权激励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二)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人员、数量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房凯涵1人,合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30,000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房凯涵剩余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0股。

(三)回购注销安排

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设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证券账户号:B882777814)。预计本次限制性股票于2020年1月21日完成注销,公司后续将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股

证券类别	变更前数量	变更数量	变更后数量
限售流通股	98,156,105	-30,000	98,126,105
无限售流通股	112,958,895	0	112,958,895
合计	211,115,000	-30,000	211,085,000

四、说明及承诺

公司董事会说明: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和公司《激励计划》、与激励对象签订的《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的安排,不存在损害激励对象合法权益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公司承诺:已核实并保证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的对象、股份数量、注销日期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已充分告知相关激励对象本次回购注销事宜,且相关激励对象未就回购注销事宜表示异议。如因本次回购注销与有关激励对象产生纠纷,公司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尚需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办理减少注册资本和股份注销登记的手续。

特此公告。

碳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17日

证券代码:002390　证券简称:信邦制药　公告编号:2020-003
债券代码:112625　债券简称:17信邦01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事项审批情况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25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19年3月14日召开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及担保事项的议案》,于2019年10月14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19年10月30日召开的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19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2019年度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575,500 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总担保额度不超过305,500 万元。详情可参见2019年2月27日和2019年10月15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有关公告。

公司于2020年1月15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诚信路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0240200068-2020年瑞北(保)字0001号),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贵州科开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开医药”)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000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贵州科开医药有限公司

住所:贵州省贵阳市修文县扎佐镇医药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谷雪峰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46345.481万

成立日期:1995年4月28日

营业期限:1995年4月28日 至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物制品(除疫苗)、精神药品(二类)、中药饮片、医疗器械Ⅲ类、医疗器械Ⅱ类、医疗器械Ⅰ类(具体品种以许可证为准)的批发、药品物流配送、仓储、第三方物流服务;转让医药、医疗、生物、化学试剂新技术产品;临床医疗服务、培训;房屋租赁;医疗器械消毒服务;化妆品、保健用品、消毒剂、消毒用品、民用五金、家用电器、日用百货的批零兼营;预包装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食品、含酒类)销售、保健食品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

三、关联关系说明

四、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名称	日期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科开医药	2018年度	259,160.30	84,948.15	153,517.68	2,382.93
	2019年1至3季度	245,422.53	89,739.20	156,246.85	4,791.05

注:2018年度数据已经审计、2019年1至3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五、担保主要内容

担保方: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贵州科开医药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自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担保金额:人民币 20,000 万元

六、董事会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经营良好,财务指标稳健,能按约定时间归还银行贷款及其他融资,同时这也符合公司发展的整体要求,该担保事项不会损害公司的整体利益,是切实可行的。

七、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审议的担保额度为305,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59.11%;实际履行担保总额为174,05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3.68%。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亦无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八、备查文件目录

《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262　证券简称:北方股份　编号:2020-001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董事辞职及推举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董事长高汝森先生、董事阎建成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原因,高汝森先生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职务,同时辞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职务。阎建成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同时辞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职务。高汝森先生、阎建成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生效。辞职生效后,高汝森先生、阎建成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高汝森先生、阎建成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长、董事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高汝森先生、阎建成先生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2020 年 1 月 16日,公司召开七届七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推举李军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以及关于《推举王占山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同日 “2020-003” 公告。任期从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17日

证券代码:600262　证券简称:北方股份　编号:2020-002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辞职及推举监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近日收到监事李洪艳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原因,李洪艳女士辞去公司监事职务。李洪艳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监事会之日生效。辞职生效后,李洪艳女士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由于李洪艳女士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在公司股东大会推举新任监事之前,李洪艳女士将继续按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履行其职责。

李洪艳女士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监事会对李洪艳女士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2020 年 1 月 16日,公司召开七届四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推举高文海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从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与本届监事会任期相同。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月17日

附件:监事候选人简历

高文海:男,1968年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曾任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包头北方铁路产品公司董事、党委书记、总经理,晋西工业集团包头北方锻造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工会主席。

证券代码:600262　证券简称:北方股份　编号:2020-003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全体董事出席本次会议。

● 本次董事会无议案有反对/弃权票。

● 本次董事会没有议案未获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月3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及专人送达相结合的方式告知全体董事。

3、本次会议于2020年1月16日上午9:00在内蒙古包头市稀土开发区北方股份大厦四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形成决议。

4、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高汝森主持。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推举李军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推举王占山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上网公告附件

1、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候选人简历。

2、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17日

报备文件:七届七次董事会决议

附件1:董事候选人简历

1、李军:男,1964年出生,中共党员,工程硕士学历,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曾任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河北太行机械工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河北燕兴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北江山重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武汉重型机床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引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北奔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现任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2、王占山:男,1970年出生,中共党员,工程硕士,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曾任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物资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安全生产部部长;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防务事业部副总经理,党委书记。现任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附件2: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推举李军、王占山
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1、本次董事会推举董事候选人的程序规范,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2、董事候选人李军、王占山诚实信用,勤勉务实,具有较高的专业理论知识和丰富的实际工作经验,能够胜任所担任董事职务的要求;

3、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穆林娟、苏子孟、李万寿
2020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600262　证券简称:北方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4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2月7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2月7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内蒙古包头市稀土开发区北方股份大厦四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2月7日

至2020年2月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 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推举高文海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与辉邦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矿用车采购合同重大合同暨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3.00	关于推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2)人
3.01	推举李军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
3.02	推举王占山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19年11月15日召开的七届六次董事会、2020年1月16日召开的七届七次董事会以及七届四次监事会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11月16日以及2020年1月1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材料将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 (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62	北方股份	2020/2/3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符合上述条件的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于2020年2月4日(上午9时-下午17时)向公司证券部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传真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办理登记手续;法人委托代理人需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需持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个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个人委托代理人需持被代理人的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费用情况: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自理,会期半天。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常德明,田风玲

联系电话:0472-2642210,2642244

联系传真:0472-2207538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1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2月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推举高文海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2	关于公司与辉邦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矿用车采购合同重大合同暨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3.00	关于推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3.01	推举李军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3.02	推举王占山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6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